附 1

1. 供应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的（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职工餐厅委托招标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或者：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职工餐厅委托招标项目，属于餐饮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郑州味之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3 人，营业收入为 793.8344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7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郑州味之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11 月 3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企业名称：郑州味之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5MA40UUE251	注册资本:	6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住宿和餐饮业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21日	行业	其他住宿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0338.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41487.5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05.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81.8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第五条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第五条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9607.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82.35元